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3-010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的结果，已经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02,489.02	184,838.95	63.65%
营业利润	86,221.86	23,127.50	272.81%
利润总额	86,118.00	23,255.63	27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75.71	17,185.87	40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96.16	17,241.82	-17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128	1.0116	178.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1%	18.50%	1.91%
项目	本报告期初	本报告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15,122.55	527,383.16	-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35,332.50	385,287.00	-12.97%
股本	30,577.44	31,816.90	-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97	12.11	-9.41%

注：公司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302,489.02 万元，同比增长 63.65%；营业利润为 86,221.86 万元，同比增长 272.81%；利润总额为 86,118.00 万元，同比增长 270.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7,075.71 万元，同比增长 406.6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196.16 万元，同比下降 170.74%。

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515,122.55 万元，同比下降 2.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35,332.50 万元，同比下降 12.97%。

（二）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说明

1、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 302,489.02 万元，同比增加 117,650.07 万元，同比增长 63.65%；营业利润 86,221.86 万元，同比增加 63,094.36 万元，同比增长 272.81%；利润总额 86,118.00 万元，同比增加 62,862.37 万元，同比增长 270.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75.71 万元，同比增加 69,889.84 万元，同比增长 406.6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96.16 万元，同比减少 29,437.98 万元，同比下降 170.74%；基本每股收益 2.8128 元/股，同比增加 1.8012 元/股，同比增长 178.0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1%，同比增加 1.91%。

上述变动主要系：

（1）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定向增发新股登记上市，2021 年 12 月北京万里红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万里红”）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2 年合并利润表包含万里红全年数据，而 2021 年仅包括 12 月当月数据，从而影响营业收入及相关利润等财务数据。

(2) 根据《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万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关于北京万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下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综合考虑万里红 2022 年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及 2023 年业绩承诺预计完成情况，业绩承诺方应进行补偿，导致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约 10 亿元，从而影响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母净利润等数据，此项收益不影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报告期末，总资产 515,122.55 万元，同比减少 12,260.61 万元，同比降低 2.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35,332.50 万元，同比减少 49,954.50 万元，同比降低 12.97%；股本 30,577.44 万股，同比减少 1,239.46 万股，同比降低 3.90%。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97 元，同比减少 1.14 元，同比降低 9.41%。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万里红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累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称“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该三年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 80%，实际业绩不及承诺，业绩承诺方应进行补偿。业绩承诺方优先以公司股份进行补偿，公司以 1 元的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股份注销事宜在年度股东大会后 2 个月内完成。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